

现代文献编目

王松林 编著

本书据书目文献出版社 1996 年 8 月第 1 版排印

前 言

“中文文献编目”和“西文文献编目”两门课程历来是图书情报学专业的核心、基础课程。随着国内外著录标准的逐步统一,80年代末期国内有些院校已将上述两门课程合一讲授,于是就出现选用合适教材的问题。90年代伊始,国家教委连续几年召集院校图书情报学系系主任开会,在商讨图书情报学专业改革方向的基础上最后确立了该专业的12门基础课程,并责成有关人员编制统一的教学大纲。最近的一次系主任会议,又将“文献编目”等五门课程确立为图书情报学专业的核心课程。

空军政治学院图书档案系(现改“信息管理系”)自1986年建系以来,已连续招收了十多届图书情报专业的本科生和大专生。这些学员的“中文编目”和“西文编目”课程大多由我讲授。现在,院、系领导根据图书情报专业的发展趋势,已决定将上述两门课程合一开设“文献编目”课程,并将计算机编目的内容划归本课程讲授。正是在这种情况下,笔者着手编写了这部教材。

本教材以教委通过的《文献编目教学大纲》为基本依据,并结合多年来笔者的编目实践、教学和科研成果进行编著。本教材主要以读者检索要求、馆藏文献特征和目录编制方法(包括手工编目和计算机编目)这三者之间的关系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力图使学习者系统地掌握中、西文文献编目的基础知识,了解各类型文献著录的方法与特点,熟悉字顺目录组织法,并初步掌握计算机编目的

理论和技巧。

本教材力图反映两个特点,一是最新,二是实用。所谓最新,即以文献著录的最新国际标准和国家标准为依据,并将近年来无论是手工编目还是计算机编目提出的并经实践检验是可行的一些科研成果反映进来;所谓实用,即以最少的篇幅将中文编目和西文编目、手工编目和计算机编目中的最基础、最核心的内容反映出来,并力求做到行文简明,通俗易懂,既适合图书情报专业的学生作为教材使用,也适合文献机构的馆员作为手册使用。

本教材的编写曾得到院内领导的大力支持,特别是我系主任叶千军同志和教研室主任戴维民、章春野同志曾为大纲的制订和教材的具体编写提供过许多有益的帮助和指点。另外,本教材也曾大量参考过国内外学者的许多专著和论文,并得到过北京图书馆、中国科技信息研究所、中科院文献信息中心、北京大学图书馆、上海外国语大学图书馆、复旦大学图书馆及第二军医大学图书馆等编目界同行的许多指点和样例,特别是段明莲、谢琴芳、张学安等同志曾为本教材的最后成稿给予了极大的帮助。需要强调的是,如果没有书目文献出版社的全力支持,以及宋安莉同志的精心编辑,此书是难以顺利出版的。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王松林

1995年10月

目 次

前言	(1)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文献、文献编目与文献目录	(1)
第二节 文献机构目录的职能	(5)
第三节 文献机构目录的种类与特点	(10)
第四节 文献机构目录的编制原则与规章制度	(18)
第二章 文献编目理论与实践的发展	(23)
第一节 20 世纪之前中、西方文献编目的发展	(23)
第二节 本世纪以来中、西方文献编目的发展	(30)
第三节 新时期我国文献编目工作的标准化	(37)
第四节 新时期我国文献编目工作的自动化与网络化	(45)
第三章 文献著录概述	(54)
第一节 标准化文献著录规则的类型和内容	(54)
第二节 著录项目与标识符号	(60)
第三节 著录格式与著录级次	(66)
第四节 文献类型标识与著录用文字	(73)
第五节 著录信息源与图书版权页	(80)
第四章 单行本著录	(91)
第一节 普通图书及其著录概述	(91)
第二节 书名与责任说明项	(93)
第三节 版本项	(103)

第四节	出版发行项	(107)
第五节	载体形态项	(113)
第六节	丛编项	(118)
第七节	附注项	(121)
第八节	标准书号与获得方式项	(126)
第九节	提要项	(130)
第十节	排检项(根查项)	(133)
第五章	整套著录与分析著录	(137)
第一节	整套著录法	(137)
第二节	分析著录法	(148)
第六章	多卷书与丛书著录	(166)
第一节	多卷书的著录	(166)
第二节	丛书的著录	(175)
第七章	检索点的选取及其标目	(186)
第一节	检索点及标目概述	(186)
第二节	中文款目检索点的选取及其标目形式的选择	(192)
第三节	西文款目检索点的选取及其标目形式的规定	(199)
第八章	连续出版物著录	(222)
第一节	连续出版物的意义和特征	(222)
第二节	连续出版物著录概述	(227)
第三节	连续出版物主要著录规则	(237)
第四节	连续出版物论文索引的编制	(257)
第九章	其他类型文献的著录	(261)
第一节	地图资料著录	(261)
第二节	标准资料著录	(270)
第三节	非印刷型资料著录	(276)
第十章	标目的参照与控制	(293)
第一节	标目参照法	(293)
第二节	标目的规范控制	(301)
第十一章	字顺目录组织与目录体系建设	(314)

第一节	字顺目录的种类与作用	(314)
第二节	中文字顺目录组织法	(315)
第三节	西文字顺目录组织法	(325)
第四节	文献机构的目录体系建设	(335)
第十二章	计算机编目	(338)
第一节	计算机编目发展概况	(338)
第二节	CNMARC 记录的逻辑结构及中文文献数据输入方法 ...	(344)
第三节	USMARC 记录的逻辑结构及西文馆藏数据库的建库方法	(381)
主要参考文献		(409)
编著者部分论文索引		(414)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文献、文献编目与文献目录

一、文献

“文献”一词在我国原指典籍与前代熟悉礼制的贤士大夫,而在现时中、外编目学中它却具有不同的外延。我国编目学中,对“文献”一词基本是持广义的理解,如《文献著录总则》(GB 3792.1—83)对文献所下的定义是“记录有知识的一切载体”。《西文文献著录条例》也说文献是“以文字、图形、符号、声频、视频等手段将知识记录于各类载体上所形成的各种知识载体”。因此,它的英译文理应使用泛指意义的 Materials。

在国外,编目学中的文献一词使用的是 Item,而且对它是持狭义的理解,即馆藏书目文献。如《国际标准书目著录(总则)》(General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iographic Description,以下简称 ISBD(G))规定,Item 是指作为一个单独书目描述的、以任何实体形式出现的一部文献,一组文献,或某一文献的一部分。《英美编目条例(第二版)》(Anglo-American Cataloguing Rules, second edition,以下简称 AACR₂)也规定,Item 是指作为一个单独书目描述依据,以任何形式出版、发行或作为一个实体处理的一部文献或一组文献。上述两个定义的一部文献和一组文献,英文词分

别使用 A document 和 Set of documents。据此可以认为,编目学中的文献并非广义的文献,而是指书目文献(Bibliographic item),即作为一个单独的书目描述依据的,以一个实体出版、发行或作为一个实体处理的一部文献或一组文献。

本教材的编目对象涉及中文文献和西文文献。中文文献实指以汉语文为记录手段的汉语文献,而西文文献在图书馆教学与工作中,通常是指那些使用拉丁字母的语种文献。虽然这些语种主要属于印欧语系,但在实际工作中为了方便起见,人们也把其他语系中使用拉丁字母的语种(如芬兰—乌戈尔语系中的匈牙利语、波兰语,马来亚—波里尼西亚语系中的印尼语,汉藏语系中的越南语,以及世界语——Esperanto 等)文献款目一起排入西文目录,尽管《北京图书馆目录组织规则》中说,“西文不包括东方某些国家的以拉丁字母拼写的文字,如印尼文、越南文等。”由于篇幅所限,教材中的西文举例主要是以英文为主。

二、文献编目

文献编目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文献编目是指依据一定的规则为各类型文献目录所进行的编目工作,包括编制各种出版发行目录、读书目录和藏书目录等。其中,藏书目录的编制根据其范围的大小又可分为反映私人藏书状况的私人藏书目录的编制、集中反映一个文献机构(通常指图书馆)的文献收藏情况的文献机构目录的编制,以及集中反映一个地区或一个国家内两个以上文献机构文献收藏状况的联合目录的编制。而狭义的文献编目就是指集中反映一个文献机构文献收藏情况的文献机构目录的编制。

文献机构目录的编制是指依据一定的规则和科学方法,对馆藏文献的内容及形式特征进行分析、选择,作出记录,并将其组织成目录的过程。这一工作过程,简言之,主要包括文献著录和目录组织两个过程。所谓文献著录,是指按照一定的规则对文献内容

与形式特征进行分析、选择、记录的过程。文献著录的结果产生款目,也即款目是依据一定的规则对受编文献的内容与形式特征所做出的记录。所谓目录组织,是指按照一定的次序将各类著录完的款目排列起来组成目录的过程。款目排列的方法主要有字顺组织法和系统组织法。前者是按款目标目的字顺将款目组织成字顺目录(包括题名、责任者、主题目录);后者是按款目揭示的文献的学科体系将款目组织成分类目录。本教材主要讲授中、西文字顺目录组织法,且不包括主题目录的组织。

另一种广义的文献编目包括文献的描述性编目和文献的主题编目。前者主要是对受编文献的物质形态进行分析、选择和记录的过程;后者主要通过分析受编文献所论述的主题内容来揭示其内容特征,它以文献分类和主题标引及编制相应款目的工作为重点。狭义的文献编目不包括文献分类和主题标引,也即描述性编目。

三、文献目录

文献目录简称“目录”,又称“书目”。“目”字原有一书篇目的含义,“录”字原指简要记录一书内容、作者事迹、关于书的评价与校勘经过的文字,即叙录。目录即为“目”和“录”两者的合并。西汉刘向校书时“条其篇目,撮其旨意,录而奏之”,本指图书篇章名目和内容介绍的记录,后来转指记录群书名目的清册。在我国古代,凡有叙录者统称“目录”,无叙录者统称“书目”,并有“略”、“簿”、“录”、“书录”、“志”、“解题”、“考”、“记”等具体称谓。现时对两者已不加区分。在国外,具有“目录”含义的词有 Bibliography 和 Catalogue。前者译为“书目”,指各种不限藏书范围的书本式目录;后者译为“目录”,指一具体的文献机构的藏书目录。

我国《文献著录总则》对目录所下的广义定义是:“将一批款目按照一定的次序编排而成的一种文献报道和检索工具。”而狭义的

目录特指文献机构目录,它是揭示和检索馆藏文献的工具。所谓揭示文献,包括记录和报道文献。前者是指通过各种款目准确地将文献的内容和形式特征描述下来,向读者提供有关各种文献的目录学知识,以帮助他们了解馆藏文献的内容;后者是指根据读者的需要,从一定的编制目的出发,围绕某一问题或情况,向他们宣传、报道有关文献。所谓检索文献,就是通过款目的集中、组配,从题名、责任者、主题、分类等方面向读者提供选择文献、索取文献的途径。当然,揭示文献和检索文献都是建立在识别文献的基础上的。

根据定义,文献机构目录揭示和检索的文献范围,目前是指一个具体文献机构的馆藏。因为设在文献机构内的汇总若干文献机构馆藏文献的联合目录,其作用是把分散在各机构的藏书从目录上联成一体,从而为充分发挥藏书潜力、开展馆际互借和复制、进行采购协调等工作创造有利的条件。这种主要不是以揭示本机构馆藏为目的的联合目录,在文献机构中一般是作为参考工具使用的。所以,它不应属于文献机构目录,而应归入文献机构的书目设备范畴。自然,供读者使用的联合目录,可以成为文献机构目录体系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但需强调的是,只有馆际之间存在着广泛的互借关系,联合目录才更具有实际意义。至于书目文献数据库,则是现代计算机技术及通讯技术应用到编目工作上所产生的结果。这种文献书目数据库所记录的文献一般不受一个文献机构馆藏文献的制约,它可以存贮一个地区任何参加馆的馆藏文献,甚至是一个或几个乃至几十个国家的馆的馆藏文献。这种书目数据库或书目中心,也难用文献机构目录这个概念加以概括。至于其他文献机构中用于检索的终端设备,宽泛地说也是一种书目设备,因此至多只能成为文献机构目录体系中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此外,继书目文献数据库之后,只读光盘(Compact disc read-only memory,简称 CD-ROM)作为一种新型的信息载体也已开始进入

文献机构领域,并以其突出的优点受到人们的宠爱。但如果把某一文献机构购入的只读光盘说成是该机构的文献目录,不管从何种角度看,目前都是难以接受的。不过需要强调,随着文献机构内联合目录的不断普及和文献书目数据库等的逐步推广,文献机构目录概念的外延会有不断扩大的趋势,即赋予它既反映本馆文献,又反映他馆文献的外延。

第二节 文献机构目录的职能

一、文献机构目录职能的发展

文献机构目录的基本职能是指通过对每一种文献的著录、标引,获得每一种文献的目录学知识,也即关于一种文献内容和形式特征的记载,从而借助这些特征,确认特定的文献,进而了解和分析比较文献。

回顾历史,近代国外首先提出目录职能的学者,当推美国编目学家克特(C. A. Cutter)。这位首创美国卡片式目录的编目学家,于1876年推出了以服务读者为指导思想的《印刷本字典式目录规则》(Rules for a Printed Dictionary Catalogue)。他将文献机构目录的职能确定为:1. 使读者只要知道(a)著者、(b)书名、(c)主题三者之一,便能查到所要的图书;2. 通过(d)特定的著者(即用统一的名称形式作标目)、(e)特定的主题、(f)特定的文献种类来揭示馆藏;3. 帮助读者(g)通过版次、(h)通过内容或形式上的特征选择图书。克特目录职能的思想,其核心是检索职能。具体而言,克特认为文献机构的每一种图书必须具备著者款目、书名款目和主题款目,以满足读者从这三种途径对馆藏进行检索——特性检索和族性检索。

克特的这一目录职能思想在西方编目界几乎统治了整整一个世纪,同时对中国编目界也产生了重大影响。“五·四”之前,我国几乎所有的国家藏书目录都是分类目录,此后才逐渐增加了书名目录和著者目录。与此同时,主题目录的理论也由美国传入,以致当时国内许多文献机构的外文书籍都采用了书名、著者、主题款目混合排列的字典式目录。

继克特之后,其他一些编目学家也曾对目录的职能进行过论述,但是产生较大影响的编目学家要数美籍波兰人柳别茨基(S. Lubetzky)。1960年,在他主编的《著者与书名款目著录条例:未定稿》(Code of Cataloging Rules: author and title entries; an unfinished draft)中,对文献机构目录的职能是这样描述的:1. 目录要能容易地确定一种特定出版物的馆藏位置;2. 目录要能把图书馆所藏的同一种著作的相关版本、同一作者的不同著作集中在一起。

柳别茨基对文献机构目录提出的查检职能和集中职能,对1961年巴黎“国际编目原则会议”产生了直接影响。会议通过的《原则声明》(Statement of Principles)对文献机构目录职能是这样规定的:目录必须有效地确定:1. 文献机构是否藏有具有以下特点的图书:(a)图书的著者或书名,(b)书上没有标明著者,仅有书名,(c)著者和书名都不合适或都不足以说明该书的著者、书名时,用代替书名的适当名称;2. (a)文献机构藏有某一特定著者的哪些著作,以及(b)某一特定著作的哪些版本。

印度著名的分类学家阮冈纳赞(S. R. Ranganathan)1964年在其《分类目录规则及字典式目录附加规则》的编写说明中,对分类目录的重要性的阐述颇有见地。他认为,如果读者是对某一课题感兴趣而到图书馆来查找这方面的资料,而呈现在他面前的图书馆目录又是按照特定的主题层次分明地编排的话,那么他将得到很好的服务。

综上所述,文献机构目录的传统职能是从著者、书名、主题、类号等方面揭示馆藏文献内容,即:1. 回答本馆是否藏有某一特定题目的文献,以及藏有这一文献的哪些版本;2. 回答本馆是否藏有某一特定责任者的文献,以及藏有这一责任者的哪些文献;3. 回答本馆是否藏有某一特定主题的文献,以及藏有这一主题的哪些文献;4. 回答本馆是否藏有某一特定知识门类的文献,以及藏有这一知识门类的哪些文献;5. 告诉读者每一种文献在书库中的准确位置。

二、文献机构目录的主要职能

任何有存在价值的事物,总会随着人类的发展、科技的进步,产生出越来越多的作用。文献机构目录传统的以检索和集中为核心的职能不仅将继续存在并有所发展,而且那些潜在的和前所未有的的一些职能已经或正在变为现实。下面分别从馆员和读者这两个不同的视角,对文献机构目录的职能做一全面的阐述。

(一)目录的揭示职能和检索职能

从馆员的角度讲,文献机构目录最基本的职能是揭示文献。说得轻一点,文献机构目录所有其他的职能都是建立在其揭示职能基础上的;说得重一点,文献机构目录没有揭示职能就没有其存在的价值。目录的揭示职能主要是通过对文献的正确完整的著录来实现,即通过各种款目(传统的主要是题名、责任者、主题、分类四大款目)准确地将文献的形式和内容特征描述出来,向读者提供各种文献的目录学知识,以帮助他们了解馆藏内容。因此,从发展的眼光看,国际和国家文献著录标准中的著录项目今后仍会有所调整。

从读者的角度看,文献机构目录最主要的职能是检索职能。众所周知,文献机构是通过文献在读者、用户中的交流来完成自己的任务的,而要较好地完成此项任务,则必须通过文献目录这一中介。从这个意义上讲,“目录是开启人类知识结晶的钥匙,假设没

有钥匙，吾人就不容易得其门而入”。

从现代图书情报学的观点看，检索文献的工具是多种多样的。但馆员首先在于承担浓缩一次（原始）文献的任务，即对文献进行整理加工，再以二次文献——目录的形式报道出去。因此，目录的检索职能与其揭示职能有着紧密的联系。这就要求馆员在编制文献机构各种目录时，不仅要从文献各主要特征方面提供检索点，而且还要从文献的次要特征方面提供检索点。过去文献机构目录的设置由于受款目载体材料等方面的制约，最多设立题名、责任者、主题、分类四种目录，而且每种目录对文献的检索点都有约束。这无疑影响了目录检索职能的发挥。但随着机读目录的普及和新型目录材料的问世，一次输入、多项检索（从理论上讲，著录项目中的任何一个著录项目或单元都可用来检索，或组配起来进行检索）已经或将成为现实。

（二）目录的宣传职能和识别职能

从馆员的角度讲，文献机构目录的另一重要职能是宣传职能。大家知道，编制文献机构目录必须遵循一定的原则。其中，思想性原则是诸多编目原则中一条十分重要的原则。决定文献机构目录具有宣传职能的因素很多，但主要不外乎以下两种：在社会科学文献中，既有反映先进阶级的哲学著作和以其为武器的其他社会科学文献，也有反映没落阶级的哲学著作和以其为武器的其他社会科学文献。作为我国的文献机构目录必须首先突出、多方面宣传先进阶级，尤其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哲学著作及其他优秀文献，当前大力宣传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文献尤为重要。在自然科学文献中，既有反映先进阶级科学方法论的自然科学著作，也有反映没落阶级唯心主义方法论的自然科学著作。无疑我国的文献机构目录必须大力宣传前者，特别是要宣传那些有利于我国四化建设的优秀文献。这是其一。其二，有些文献虽然没有或少有阶级色彩，但其本身的质量有高有低则是无疑的。任何文献机构理应

优先宣传那些内容丰富、学术价值高的文献。

从读者的角度看,文献机构目录实现检索职能的前提是识别款目中的著录内容,也即目录从揭示职能到检索职能必须经过识别职能这一环节。同样,目录的宣传职能也需经过识别职能得以实现。关于目录识别职能的第一层次——使用相同语言文字者对目录的识别问题,可以说是一个不成问题的问题,因为目录的这一识别职能在目录产生时就已具备,但需著录文献内容的文字必须规范。《国际标准书目著录》(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iographic Description,以下简称 ISBD)作为文献著录方面的国际标准,为了适应国际书目信息交流和目录工作自动化,也即使目录的识别职能提高到第二及第三层次,提出寻求一种尽管不懂其著录项目和著录单元的含义,但通过目视或机读能够为使用不同语言文字者和计算机理解的著录方法,这就是有关著录用标识符体系的规定。就我国目前来说,标准著录格式的使用已无大的问题,但在标识符号的使用上还存在一些非标准化和因人而异等现象。因此作为馆员,为了提高目录更高层次上的识别职能,需要加强著录规范化、标准化的认识;作为读者,同样也需了解这方面的知识。

(三)目录的管理、交流职能和情报、参考职能

从馆员的角度讲,现代文献机构目录还具有管理职能和交流职能。所谓目录的管理职能,就是指对文献机构业务工作的管理、协调功能。在古代,文献机构目录的管理职能主要通过财产登记的形式表现出来,起一种“登记注册”的作用。在近现代,文献机构目录的管理职能大为扩展,但主要是配合文献机构开展各项业务工作,如采购工作、分编工作、读者工作、典藏工作等。从这个意义上讲,文献机构目录是文献机构馆员开展工作必不可少的工具。

随着信息呈几何级数膨胀和大量新知识的涌现,文献的数量目前也在无限增长。这使任何一个文献机构都无法全面收藏,并在短期内将其有效地组织、整理成一个有序的系统。因此,集中编